关于满建清同志递补入额的公示

根据中央办公厅《关于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的意见》、最高人民法院《省级以下人民法院法官员额动态调整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和《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政治部关于开展法官员额递补工作的通知》，周村区人民法院满建清同志确认为员额法官递补人选。根据审判执行工作需要，经中共周村区人民法院党组对递补人选工作实绩、廉政情况考核，并层报省法官遴选委员会办公室审核，拟确认满建清同志为递补入额人选，现予公示。

公示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至9月24日。如对公示人选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向周村区人民法院政治部反映，联系电话：0533-6181374。

联系地址：淄博市周村区新建东路205号，邮编：255300。

周村区人民法院

2021年9月16日